**公安部南京警犬研究所犬病医院实验室实验台招标公告**

 标书编号：（YCZC2019-1-25）

 江苏益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公安部南京警犬研究所委托，就**犬病医院实验室实验台**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公安部南京警犬研究所犬医院试验台采购（YCZC2019-1-25）

招标项目简要说明：**犬病医院实验室实验台**，预算价为40.5万元。

1. 投标人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书）；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承诺书）。

（7）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原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承诺书）。

招标文件发售信息：

招标文件出售时间：从即日起至2019年2月1日止，每天9：00~11：00，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招标文件出售地点：南京市建宁路65号金川科技园22号楼3楼

招标文件出售方式：现场报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报名单位须现场报名，否则视为无效。报名时间同上述招标文件出售时间，报名地点同上述招标文件出售地点。报名时携带如下材料：

1、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签字，加盖公章），授权代表携带身份证原件现场查验；

3、报名材料中须留有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

招标文件售 价：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投标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19年2月22日14：00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2月22日14：30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建宁路65号金川科技园22号楼3楼

投标文件接收人：陆俊华

其他有关事项：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质等要求所涉及资格等证明原件材料需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递交时间与地点请参照本公告中的投标文件接收信息），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开标有关信息：本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相关资格审查及与招投标有关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联系人：陆俊华

联系电话：025-83110286

传真电话：025-83110280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宁路65号金川科技园22号楼3楼

邮政编码： 210015

招标人：公安部南京警犬研究所

联系人： 李大伟

联系电话：025-52402323

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小行路18号

1. 其他应说明事项：

1、本次采购估算价和最高限价40.5万元。

2、**本公告发布媒体和期限：**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